河南城建学院继续教育学院文件(内)

院政〔2020〕10 号

 ★

河南城建学院继续教育学院

关于加强成人高等学历教育2020年第一学期网络学习督学的通知

各校外教学点：

本学期学习时间已过三分之二，目前仍有部分学生没有完成本学期课程的学习任务。依据我院最新《成人高等教育学生学籍管理规定》文件要求，现对2020年第一学期网络学习督学工作通知如下：

一、要认真履行《河南城建学院成人高等学历教育合作补充协议》规定的权利与义务。各教学点一定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配备专门教务管理人员，本着对学生高度负责的精神，及时掌握学生网络学习状况，加强学生网上学习的监控与指导，督促教学站点每一个学生按学校要求如期完成网上课程的学习任务并做好督学记录，督学开展情况将作为站点年度考核的重要依据。

二、要认真传达和贯彻《河南城建学院成人高等教育学生学籍管理规定》。我院最新的《成人高等教育学生学籍管理规定》，考试未通过课程（含缺考）门次达到课程计划三分之二的，视为自动退学；一学期有三门主要课程或四门（含四门）以上课程不及格者（含缺考），直接退学；取消毕业前清考，未能通过教学计划规定全部课程者，将采取延缓毕业直至取消学籍处理，请各个站点及时传达给每位学员。

三、要明确各站点专职教学管理人员名单。各教学站点于6月30日之前将站点教务管理人员名单和站点督学情况报告上交给教学部张红叶老师。

 河南城建学院继续教育学院

 2020年5月28日

河南城建学院继续教育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0年5月28日印发